

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党发〔2019〕39号



关于印发《吉林大学大学生“学习筑梦”行动方案》 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吉林大学大学生“学习筑梦”行动方案》经2019年4月25日中共吉林大学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委会第94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各单位、部门认真贯彻落实。



吉林大学大学生“学习筑梦”行动方案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是全党全国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行动指南。为切实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高校学生头脑，按照《中共吉林省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印发〈吉林省大学生“学习筑梦”行动方案〉的通知》（吉高校发〔2018〕3号），《共青团吉林省委关于印发〈在全省深入推进“青年大学习”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吉团通字〔2018〕3号）文件精神，扎实推动青年大学习，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教育引导广大学生争作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结合我校工作实际，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围绕青年大学习主线，按照新时代新要求推进“青马工程”内容创新、方法创新、机制创新，以马克思主义经典理论、基本原理，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要内容，坚持理论教育与实践相结合、重点培养与全面覆盖相结合、组织培训与自主学习相结合，推进党的创新理论扎根学生头脑，教育引导大学生更加坚定“四个自信”，自觉强化“四个意识”，努力培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二、基本原则

将学习筑梦与青马工程相结合，在学校层面建立“青马工程”培训班，将学员培养成为信仰坚定、素质过硬的青年马克思主义

者；将学习筑梦与青年大学习相结合，实现党的创新理论学习传播全覆盖，全体青年团员共同学习、共同进步，在青年团员中营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将学习筑梦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相结合，建构理论学习与日常思想政治工作相互融合的新机制。

三、组织机构

组长：杨振斌

副组长：冯正玉

成员单位：党委组织部 党委宣传部 学生工作部 研究生工作部 教务处 校团委 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与服务中心 学生心理健康指导中心 马克思主义学院

四、主要任务

实施“学习筑梦”行动要着力打通第一课堂和第二课堂，结合我校青年大学习活动、思想政治工作开展和“青马工程”实施实际，努力提质升位，在方法载体创新、增强实际效果上下功夫，扎实推进我校大学生“学习筑梦”行动落实落地落细。

1. 理论导航，坚定理想信念。加强课堂主渠道建设，强化全校青年学生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统学习。依托“思想理论人生100讲”“文化播讲团巡讲”“鼎新青年论坛”等平台，就大学生关心的理论和现实问题，定期邀请学校、学院各级领导干部、名师名家、社会先进人物做报告、搞宣讲。

2. 实践砥砺，培养家国情怀。将实践基地建设作为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任务，在图书馆、教学楼、宿舍楼专门开辟“学习筑梦”读书角；结合社会实践载体，广泛开展社会实践、社会

调查、帮困扶贫、志愿服务、精准扶贫等活动，组织实施“永远跟党走”主题社会实践社会实践专项行动，“鼎新实习计划”大学生进党政机关、军营体验活动，“求实思源 服务社会”优秀大学生培养计划等优质项目，强化实践育人。

3. 文化育人，提高文化素养。大力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深入开展“我的中国梦”“我核心价值观代言”等主题教育。大力宣传弘扬我校红、黄、白三源色精神，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验、高雅艺术进校园、文明校园创建活动，持续打造“吉人天下”音乐舞蹈史诗、话剧《唐敖庆》《黄大年》《白求恩》等特色校园文化作品，引导大学生树立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强化文化归属，增强文化自信。

4. 组织育人，打造坚强堡垒。在“青马工程”培训班中，成立临时党支部、学习党小组，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提高学生党支部建设水平。注重在“青马工程”优秀学员中培养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学生党员，在“学习筑梦”行动中发挥学生党支部战斗堡垒和学生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5. 网络思政，拓展筑梦空间。要充分利用网络尤其是新媒体开展“学习筑梦”行动，结合实际建设“学习筑梦”微信公众号，制作推送微课程、微讲座、微视频、微动漫等“指尖上的学习课”，在新媒体平台开辟“学习社区”板块，扩大“学习筑梦”行动覆盖面和影响力。

6. 服务关爱，促进情感认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心关爱青年一代健康成长的重要论述，把解决大学生思想问题同解决

实际问题相结合，主动为学生化解思想上的困惑、生活上的困难、情感上的困扰，做好困难学生资助、学业就业帮助、心理健康服务等工作，努力以情感认同促进理论认同和政治认同。

五、工作内容

1. 开展“青年大学习”活动。结合团支部“三会两制一课”，在广大团员青年中广泛开展学习座谈、报告宣讲、征文演讲等多种形式的学习活动。结合“四进四信”“与信仰对话”等载体，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活动。结合团中央微信公众号中开展的青年大学习网络学习专题，在网络上开展视频学习、答题竞赛活动。院级团委每学期至少开展3场集中性专题学习，推进“青年大学习”日常化、制度化、常态化。

2. 成立青马工程培训班，着力培养青年政治骨干。成立校级青马工程培训班，每年选拔50-100名优秀学生。充分发挥我校作为全国高校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培训研究基地的作用，理论培训课程化，纳入马克思主义学院课程体系，分阶段、分层次开展实践培训，组织学员开展国情社情调查、红色教育实践、政务机关实习、军营企业体验活动。将青马班学员的培训纳入马克思主义学院第二学位，学员学费由“学习筑梦”专项经费支出。建立优胜劣汰机制，确保青马班学员政治信念坚定、学业成绩优秀、综合素质突出。将青马工程培养与学生党建工作相结合，制定发展党员计划时给予学员所在院级党组织适当名额倾斜，对符合入党条件的学员优先发展入党，学员毕业时，学员中的中共党员比例一般应不低于80%。

3. 拓宽新思想传播主阵地。在学院层面打造“学习课堂”，结

合院级青马工程培训班，MM学习研究会，国学理论讲习班等学习组织，定期开展主题教育和实践活动。在班级层面开辟“学习园地”，与主题团日活动相结合，采取学习交流、小组讨论等多种形式的学习活动，开展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参观调研等多项积极向上的实践活动。在学生宿舍层面建设学习小组，组织学生记“学习日记”、分享“学习体会”，倡导互帮互学，结合日常生活开展特色活动。学习课堂每学期开展不少于3场活动，学习园地每学期开展不少于2场活动，推进“学习筑梦”行动日常化、生活化、大众化。

4. 创新学习筑梦的教育形式。建立学习筑梦的课程化体系，在学校层面设立学习筑梦精品课程十讲，邀请学校党政领导、学生工作部门负责人、专家学者进行辅导报告。将学习筑梦融入到学校的校园活动中，开展青年大学习大学生辩论赛，青春故事分享会等活动。广泛营造学习氛围，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采用青年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传播党的理论创新成果，实现学生自我教育、自我提升常态化。

六、工作保障

“学习筑梦”行动是加强和改进我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部署，是青年大学习、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的延展和深化，是今后一个时期做大做强我校思想政治工作主阵地的重要抓手。各学院党委要切实提高认识，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学校党委的部署要求上来，精心安排、周密组织，确保“学习筑梦”行动在我校全面覆盖、有效实施。

1. 做好宣传动员。注重培养选树“学习筑梦”行动先进典型，组织评选优秀“学习课堂”“学习园地”“学习小组”“学习标兵”，做好学习典型的宣传，充分发挥典型群体的示范带动作用。学校将向省高校工委推送“学习筑梦”优秀组织单位和“学习课堂”“学习园地”“学习小组”“学习标兵”以及优秀“学习筑梦”行动优秀工作案例。

2. 加强条件保障。提供“学习筑梦”行动专项经费，在图书馆、阅览室设立“学习筑梦”理论学习专区。开展学习筑梦专题课题立项工作，推荐优秀课题在省教育厅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项课题评审立项。每年适时召开我校“学习筑梦”行动总结大会、研讨会、大学生新思想学习成果展示交流会。

3. 加强制度建设。实行专题会议制度，学校党委将每学期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研究“学习筑梦”行动推进落实工作。实行工作调研制度和落实听课讲课制度，学校党政主要领导每年将到各级学习活动场所调研指导至少1次，帮助解决实际问题；每学期将到各级“学习筑梦”班级至少讲1次思政课或者作1场专题报告，各学院党委、团委对照学校党委要求部署。